

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6-047

债券代码：124025

债券简称：富乐定转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之可转换公司债券解禁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可转债为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的定向可转债；

2、本次解除限售的可转债户数共计25户，解除限售的可转债数量为3,478,464张，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可转债总数的100%，限售期为自相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可转债发行日为2025年07月08日）起12个月；

3、本次限售的定向可转债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6年07月08日。

一、基本情况

1、可转债基本情况

2025年6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同意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25号）。

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交易价格为655,000.00万元，其中以发行定向可转债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金额为 35,990.2265万元，定向可转债发行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定向可转债数量数量（张）	金额（万元）
1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616,721	6,167.2166
2	嘉兴云初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3,462	6,134.6240
3	嘉兴诚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727	2,977.2793
4	嘉兴君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774	2,397.7448
5	中小海望（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396	1,623.9683
6	嘉兴申贸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472	1,614.7280
7	嘉兴红晔一期半导体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323	1,593.2355
8	上海海望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43,860	1,438.6005
9	长三角（嘉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330	1,353.3067
10	嘉兴伯翰骠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986	1,209.8625
11	嘉兴君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331	1,063.3139
12	株洲聚时代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401	984.0133
13	宿迁浑璞七期集成电路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81,198	811.9839
14	嘉兴伯翰成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198	811.9839
15	上海同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413	664.1373
16	上海华虹虹芯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798	637.9883
17	杭州普华灏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344	553.4479
18	嘉兴翊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344	553.4479
19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54,132	541.3228
20	青岛钰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132	541.3228
21	青岛国大浑璞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32	425.3256
22	宁波钰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32	425.3256
23	扬州芯链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32	425.3256
24	兰溪普华硕阳煦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66	270.6612
25	内江新汉安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7,066	270.6612
26	上海浦东智能制造一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66	270.6612
27	杭州伯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873	228.7380
合计		3,599,009	35,990.2265

2025年7月1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登记工作，转债代码“124025”，转债简称“富乐定转”。

2、可转债解禁前转股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共有2位可转债持有人将120,545张“富乐定转”完成转股，合计转成746,870股富乐德股票。

截至2026年06月30日，公司剩余可转债为3,478,464张。

本次解除限售的可转债来源为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的定向可转债；本次解除限售的可转债户数共计25户，解除限售的可转债数量为3,478,464张，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可转债总数的100%，限售期为自相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可转债发行日为2025年07月08日）起12个月；本次限售的定向可转债解除限售日期为2026年07月08日。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伯翰骠骑出具如下有关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期的承诺函：

“1、承诺人本次交易以标的公司167.19万股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转股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自承诺人取得标的公司该等股份至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已满12个月，则相关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债券实施转股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债券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如截至相关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承诺人取得相关标的公司股份未满12个月，则该等债券及转换后的相关股份自债券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承诺人因本次交易中以富乐华股份140.9642万股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转股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截至债券发行之日起持有时间已满12个月，自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2、上述限售期内，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及其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部分，均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涉及）。3、上述限售期届满后，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若上述限售期安排与证

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监管意见相应调整。”

2、先进制造等其余24名交易对方出具如下有关可转换公司债券锁定期的承诺函：

“1、承诺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则自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回购行为）。2、上述限售期内，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及其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部分，均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涉及）。3、上述限售期届满后，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若上述限售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监管意见相应调整。4、承诺人知悉违反上述承诺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承诺人承诺，如有违反上述承诺之行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因截至债券发行之日起，伯翰骠骑持有富乐华股份已满12个月，因此其满足自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的条件，与先进制造等24名交易对方锁定期一致，限售期均为自相关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可转债发行日为2025年07月08日）起12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各债券持有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的可转债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8 日。

2、本次解除限售可转债数量为 3,478,464 张，占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可转债总数的 100%。

3、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25 户。

4、本次申请解除限售可转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限售可转债（张）	本次解除限售可转债（张）
1	上海浦东智能制造一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66	27,066

2	内江新汉安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7,066	27,066
3	杭州伯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873	22,873
4	嘉兴云初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3,462	613,462
5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616,721	616,721
6	株洲中车时代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株洲聚时代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401	98,401
7	杭州普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普华灏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344	55,344
8	杭州普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普华硕阳煦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66	27,066
9	上海浦东海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海望知识产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43,860	143,860
10	上海国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华虹虹芯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798	63,798
11	上海自贸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三角（嘉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330	135,330
12	上海天兴未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兴红眸一期半导体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323	159,323
13	上海博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翊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344	55,344
14	上海君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君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9,774	239,774
15	上海君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君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331	106,331
16	杭州伯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伯翰成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198	81,198
17	青岛浑璞守一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宿迁浑璞七期集成电路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81,198	81,198
18	上海申能诚毅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兴诚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727	297,727
19	杭州伯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伯翰骠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986	120,986
20	钰浩（嘉兴）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宁波钰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32	42,532
21	钰浩（嘉兴）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嘉兴钰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132	54,132
22	青岛金玉浑璞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国大浑璞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32	42,532
23	上海浦东海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小海望（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396	162,396
24	上海自贸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扬州芯链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32	42,532
25	上海自贸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兴申贸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472	161,472
合计		3,478,464	3,478,464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解除限售的可转债持有人均不存在违反其在本次交易所作相关承诺的情况；

2、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可转债数量、解除限售日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股东承诺；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解禁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本次可转债解禁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解除限售申请表；
- 2、定向可转债转股明细表；
- 3、独立财务顾问的专项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7月06日